关于校学生会学生干部述职评议考核工作中政治素质、道德品质、知识学习、履职能力、纪律作风五个考核方面的说明

**一、政治素质。**主要考察学生干部在政治觉悟、思想水平、道德品质、法纪观念等方面的综合表现以及理论学习活动参与情况。要求学生干部自觉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，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坚定理想信念，及时向同学传达党的声音和主张，引领广大同学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勇担民族复兴的时代重任。

**二、道德品质。**自觉认识自己所从事的学生工作的重要意义，明确自己所肩负的重托，增强责任意识，落实部门工作，尊敬老师、团结同学，自觉遵守法律，遵守学校规章制度。

**三、知识学习。**主要考察学生干部在培养自主学习能力方面的表现，以学年内学习成绩或综合测评成绩为主要参考指标。引导学生干部刻苦学习，认真完成学习任务和科研训练。

**四、履职能力。**主要考察学生干部在服务同学、部门建设、日常工作以及履行岗位职责等方面的综合表现。促进学生干部大力推动学生会部门内部管理和建设，发挥好模范带头作用，使学生会工作不断朝着制度化、规范化、系统化的方向发展。

**五、纪律作风。**主要考察学生干部在生活作风、言行举止、团结同学、舆论影响等方面的综合表现，要求做到公道正派、弘扬正气、关系融洽，共同营造风清气正的学生会工作氛围。